

**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  
**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年3月27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272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人	
2023年业务收入（经审计）	业务收入总额	34.83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亿元	
2023年上市公司（含A、B股）	客户家数	675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亿元	

审计情况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 3. 诚信记录

天健所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5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 50 人。

### （二）项目成员信息

####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潘晶晶	2007 年	2005 年	2007 年	2021 年	2021 年，签署百大集团等上市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2022 年，签署晶盛机电等上市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2023 年，签署镇海股份等上市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签字注	潘晶晶	2007 年	2005 年	2007 年	2021 年	同上

册会 计 师	方芳	2018年	2016年	2018年	2022年	2023年，签署镇海股份2022年度审计报告
质 量 控 制 复 核 人	彭卓	2015年	2007年	2019年	2022年	近三年复核或签署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600673）、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002539）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 审计收费

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6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15万元。2024年度收费将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董事会提请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2024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三）其他应予披露的信息：无

##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并对其在2023年度的审计工作进行了审查评估，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审计工作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执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具有较强的专业能力，较好地完成了

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项目成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的情形,最近三年无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记录。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提请董事会审议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 董事会审议续聘审计机构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的审计机构。

(三)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履行出资人职责的余姚市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审批并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具体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根据2024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

特此公告。

镇海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 报备文件

1.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说明
2. 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的书面文件